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營養師 蘇筱嵐
電話：04-7112175*46
傳真：04-7112373
電子信箱：arashix06@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府教體字第112018905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試務聯合甄選委員會公告、試務聯合甄選簡章附件目錄(共2個電子檔)
(376470000A_1120189053_ATTACH1.pdf、376470000A_1120189053_ATTACH2.pdf)

主旨：檢送「桃園市112年度學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暨公立幼兒園契約護理人員試務聯合甄選」簡章及附件，請貴校轉知所屬，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年5月16日桃教體字第1120045669號函辦理。

二、桃園市112年度試務聯合甄選，學校護理人員及營養師採各校分別報名、統一甄試、各校分別錄取方式辦理；公立幼兒園契約護理人員則依甄試分數採志願選填分發方式辦理。

三、重要日程如下：

(一)初試網路報名：112年(以下同)5月17日上午8時至6月1日下午5時止。

(二)初試資格審查序號排程表公告：6月8日中午12時。

(三)初試資格審查及繳費：6月11日上午8時至下午3時止。

人事室 收文:112/05/17



1120002091 有附件

- (四)初試(筆試)：7月8日上午9時30分至上午11時止。
- (五)複試報名及繳費：7月11日上午9時至中午12時止。
- (六)複試(口試、試教、急救實務演練)：7月15日上午8時20分起。

四、旨案簡章及附件、出缺學校名單、甄選相關資訊及最新消息，請逕至桃園市甄選網站(<http://nurse.dyes.tyc.edu.tw>)下載參閱。

正本：本縣各縣立高中、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幼兒教育科(含附件)、本府教育處



裝

訂

線